

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白鹤洞街道办事处

关于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 问题交办单 2019 第 6 号处理情况的报告

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：

收到《广州市“四治”综合督导工作第三督导组问题交办单 2019 第 6 号》后，我街高度重视，立即会同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、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生态环境局荔湾区分局以及鹤洞经济联社，于 2 月 14 日到鹤洞涌现场，针对交办单所列的 5 个问题，逐一开展核查处置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1、关于“芳村大道与鹤洞涌交界处，鹤洞涌南岸，存在一铁栏，行人无法走通”的问题。

鹤洞涌南岸（芳村大道与鹤洞涌交界处）为鹤洞联社集体土地，铁栏处原为鹤洞联社“永升厂区”门卫室和工棚，2018 年河涌拆违行动中，我街拆除了该门卫室和工棚（见附件 1）。为保障厂区和河涌堤岸的安全，厂区管理人员在该处安装了铁栏。该铁栏南侧即有供车辆和行人通行的铁门，可满足日常巡河、河涌管护需要（见附件 2）。

2、关于“鹤洞涌两岸已整治的排污口，出现多处渗漏，有污水排出”的问题。

该情况我街在巡河时已发现，并报区河长办（见附件 3）处理。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已安排施工单位对渗漏点进行整改，计划 2 月 24 日前全部整改完成。下一步还计划对鹤洞涌沿岸进行支管完善工程，将污水接入市政管网。

3、关于“鹤洞涌靠近芳村大道河段，水质较差”的问题。

交办单图片所示为 1 月 30 日上午，当时鹤洞涌正处于退潮时期，河涌水位低，河涌水质稍差。下一步，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将实施鹤洞涌河涌治理工程，包括河涌清淤、生态修复、涌边截污等，将有效改善鹤洞涌水环境。

4、关于“鹤洞涌部分河段，因水位降低露出河涌底部淤泥”的问题。

交办单图片所见为鹤洞涌河床硬质基底（岩石），我街曾组织河涌保洁单位进行人工挖掘清理，但由于太硬，难以挖掘。下一步，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计划对鹤洞涌进行疏浚清淤，目前正在开展前期工作，待截污工作完成后实施。

5、关于“鹤洞涌靠近珠江后航道的北岸，存在围墙，巡河通道未打通”的问题。

该围墙为中石化鹤洞油库的围墙。该油库目前已停用，库区闲置。巡河可从油库大门进入或南岸巡河。该油库是广州市文物保护单位：近代洋行仓库和码头旧址（德士古油库）（见附件 4）。鹤洞涌北岸围墙及文物保护单位的情况，我街已于 2018 年 9 月，通过区河长办报市河长办备案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我街将进一步加大河涌治理力度，会同区职能部门立即整改，落实河长巡河要求，并及时向区职能部门报告巡河发现的问题，提高鹤洞涌治理水平。

特此报告。

- 附件：1、“永升厂区”门卫室和工棚拆除前后对比图
2、鹤洞涌南岸“永升厂区”出入通道照片
3、广州河长 APP 上报截污管渗漏截图
4、鹤洞油库文物保护单位照片



(联系人：刘江峰 联系电话：81805248)

抄报：区政府办

附件 1:

“永升厂区”门卫室和工棚拆除前后对比图



(拆除前)



(拆除后)

附件 2:

鹤洞涌南岸“永升厂区”出入通道照片



（鹤洞涌南岸及厂区出入通道）



（鹤洞涌南岸及厂区出入通道）

附件 3:

广州河长 APP 上报截污管渗漏截图

×已办结

< 返回分享至微信

上报人: 徐于丰(13826200938)
上报时间: 2018-12-06 14:38:05
上报地点:
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南靠近鹤洞幼儿园
河段归属: 荔湾区白鹤洞街道鹤洞社区居委会

≡ 问题描述:

鹤洞涌截污挂管有损坏。

🌐 所属河段:

鹤洞涌鹤洞社区居委会段鹤洞涌

🌐 责任河长:

镇(街)级河长:徐于丰(13826200938)
村(居)河长:梁健荣(13808875272)

📷 现场图片:



(2018 年 12 月 6 日, 问题上报截图)



已办结

< 返回

分享至微信

问题来源：河长上报

上报人：徐于丰(13826200938)

上报时间：2018-10-15 14:40:47

上报地点：

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南靠近鹤洞幼儿园

河段归属：荔湾区白鹤洞街道鹤洞社区居委会

问题描述：

鹤洞涌南岸第一个截污挂管破裂。

所属河段：

鹤洞涌鹤洞社区居委会段鹤洞涌

责任河长：

镇（街）级河长：徐于丰(13826200938)

村（居）河长：梁健荣(13808875272)

现场图片：



（2018 年 10 月 15 日，问题上报截图）

附件 4:

鹤洞油库文物保护单位照片



(白鹤洞油库大门)



(白鹤洞油库文物保护单位标识)